



今天
多云
偏北风4-5级
15-22℃

明天
晴到多云
偏北风4-5级
14-17℃

今日1叠8版
总期数第9114期

今日空气质量
上午：轻度污染
下午：良至轻度污染

新闻晨报

追/求/最/鲜/活/最/实/用/的/新/闻 SHANGHAI MORNING POST

2024年11月4日 星期一 农历十月初四



图片/视觉中国 制图/潘文健

>>>02版

上海置换新车补贴扩围，便利外牌车辆置换更新

晨报讯 市商务委介绍，为进一步做好本市汽车以旧换新工作，在《上海市加力支持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新能源）》（沪发改规范（2024）10号）、《上海市加力支持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燃油车）》（沪商规（2024）14号）的基础上，结合本市实际，制定了《上海市进一步加力支持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

自2024年11月1日（含当日，下同）至2024年12月31日，个人消费者购买5万元以上（含）（以《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上载明的金额为准）纯电动小客车新车，注册使用性质为非营运，且在规定期限内在本市转让（不含变更登记）本人名下在外省市登记的非营业性小客车，本市给予个人消费者一次性1.5万元购车补贴。

自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个人消费者购买5万元以上（含）（以《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上载明的金额为准）国六b排放标准的燃油小客车新车，注册使用性质为非营运的，且在规定期限内，在本市转让（不含变更登记）本人名下在外省市登记的国五及以下排放标准非营业性燃油小客车，本市给予个人消费者一次性1.2万元购车补贴。

每名补贴申请人、每辆外牌旧车、每辆新车均只能申领一次本实施细则明确的相关补贴。

转让车辆是指个人消费者本人名下的符合规定的非营业性小客车所有权发生转移（不含变更登记），取得有效的《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并完成转让登记手续，《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开具和转让登记手续须在本市完成。

新购车辆是指个人消费者购买纳入《道路

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或国家其他相关车型目录的纯电动小客车新车或符合国六b排放标准的燃油小客车新车，取得本市汽车销售机构开具的《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并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机动车注册登记手续，取得有效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和《机动车行驶证》，注册使用性质为非营运的。

本次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对象为车辆产权的个人消费者，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一）个人消费者信用状况良好，在本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无相关失信记录。
- （二）个人消费者转让名下外牌旧车，且该旧车未申请享受过本市其他汽车补贴政策。
- （三）个人消费者在本市转让名下外牌旧车并完成转让登记手续，交易日期以《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上载明的开票日期为准，转让日期

以《机动车登记证书》上载明的转移登记日期为准，上述日期均应当介于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之间。

（四）个人消费者购买新车并完成注册登记手续，购买日期以本市汽车销售机构开具的《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载明的开票日期为准，注册日期以《机动车登记证书》上载明的注册日期为准，上述日期均应当介于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之间。

本实施细则自2024年11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4月30日。个人消费者申请本市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有其他情形的，仍参照《上海市加力支持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新能源）》（沪发改规范（2024）10号）、《上海市加力支持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燃油车）》（沪商规（2024）14号）执行。